

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那坡县卫生健康局卫生应急队伍装备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BSZC2020-J1-260200-GXZJ

采购单位：那坡县卫生健康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6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9
第六章	评审标准.....	6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那坡县卫生健康局卫生应急队伍装备设备购置(BSZC2020-J1-260200-GXZJ)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那坡县卫生健康局卫生应急队伍装备设备购置(项目编号:BSZC2020-J1-260200-GXZJ)采购项目的受邀供应商应在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4#综合楼第三单元)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12月11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0-J1-260200-GXZJ

项目名称:那坡县卫生健康局卫生应急队伍装备设备购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项目采用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3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

预算金额:一标:607400.00元;二标:713500.00元。

最高限价:一标:607400.00元;二标:713500.00元。

采购需求:一标:采购应急队伍装备设备一批,包含:监护仪、复苏抗休克背囊、初级清创背囊及医用胶片打印机等一批。二标:采购除颤器4台、洗胃机3台及呼吸机5台。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各分标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10日内交货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

本项目各分标均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供应商;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0年12月8日至2020年12月10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4#综合楼第三单元）

3. 方式：由依法获得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前来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须携带以下资料一份前来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1)竞争性谈判邀请书原件；(2)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3)非法定代表人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4)主体资格证明（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1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开标厅（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4#综合楼第三单元）

五、开启

时间：2020年12月11日15点30分截止后（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评标室（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4#综合楼第三单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谈判保证金分别为：

一标：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元）；

二标：人民币柒仟元整（¥7000.00元）；

竞标人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票、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

银行账号：623675487296

2.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采用本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支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那坡县卫生健康局

地址：那坡县城厢镇城南开发区康乐街 67 号

联系方式：李灿峰 0776-68028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 4#综合楼第三单元

联系方式：王安俊 0776-29970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安俊

联系电话：0776-2997099

4. 监督部门：那坡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776-6802337

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那坡县卫生健康局卫生应急队伍装备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BSZC2020-J1-260200-GXZJ
2	3.1	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供应商；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7.1	谈判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4	8.3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5	10.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1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开标厅（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4#综合楼第三单元）

6	12	<p>谈判保证金（须足额交纳）：一标：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元）；二标：人民币柒仟元整（¥7000.00元）；</p> <p>谈判供应商应于2020年12月11日15点30分前将谈判保证金从谈判供应商基本账户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p> <p>开户名称：<u>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u></p> <p>开户银行：<u>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u></p> <p>银行账号：<u>623675487296</u></p>
7	13.1	<p>谈判时间：2020年12月11日15点30分截止后（北京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p> <p>谈判地点：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评标室（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4#综合楼第三单元）</p>
8	13.8	<p>采购预算控制价：一标：人民币陆拾万柒仟肆佰元整（¥607400.00）；</p> <p>二标：人民币柒拾壹万叁仟伍佰元整（¥713500.00）。</p>
9		<p>响应文件有效期：60天（日历日）（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p>
10		<p>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服务类型：</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服务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工程采购</p> <p>根据采购人与代理人签订采购代理合同约定，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现金或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要求服务费按成交金额的1.5%向成交人收取，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p>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那坡县卫生健康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政府采购对象。

2.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谈判供应商资格：

3.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供应商；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谈判费用

4.1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2.1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项目需求》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4.2.2 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均应在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1个工作日前，在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2.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2.4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至少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且要求装订成一本（其中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5.6.1 价格文件

★（1）谈判报价表（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2）分项报价表（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5.6.2 商务技术文件

★（1）谈判书（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2）资格证明文件

★1）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2）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3）谈判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4）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6）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

★7）谈判供应商近期（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谈判供应商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证明》原件一年内均保持有效；（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

★8）谈判供应商近期（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险种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谈判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10）信用记录网站（“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查询结果信用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11）谈判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12）谈判供应商符合监狱企业型标准的，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要求，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3) 谈判供应商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14) 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若有请提供）；

15) 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若有请提供复印件）；

16) 产品的环保产品认证证书（若有请提供复印件）；

17) 产品获奖证书（若有请提供复印件）；

18) 谈判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

（3）货物技术、服务文件

★1) 供货清单（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谈判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中“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3)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内容根据本项目《项目需求》内容要求作出具有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措施，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4)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内容根据本项目《项目需求》内容要求作出具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5) 谈判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 谈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

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谈判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7.4 报价：谈判供应商须就《项目需求》中所有货物内容做完整唯一报价。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 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本（两文件相隔之间用封面标识，封面写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字样）。

8.2 谈判供应商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8.3 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装入到一个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袋内，封装并加以密封（要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并在封口处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8.4 外层包封应按本文件提供的封面格式写明以下内容并在指定位置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 （1）项目名称；
- （2）项目编号；
- （3）谈判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 （4）截标时才能启封。

8.5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须知第 8.1 款、第 8.2 款、第 8.3 款和第 8.4 款的规定装订、加写标记、密封及盖章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对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9.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工整书写或打印及每页加盖单位公章且正本加盖骑缝章，修改处应有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谈判无效。

9.2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谈判。

9.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名和盖单位公章，否则其谈判无效。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开标厅（广西百色市城乡路东合一组香蜜湖小区 4#综合楼第三单元）

11. 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

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2. 谈判保证金应用人民币：具体金额及缴纳时间详见谈判供应商应须知前附表。

12.1 谈判保证金交纳方式：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

12.2 谈判供应商必须将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按要求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12.3 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请在缴款单或电汇单的备注栏或用途栏标注“BSZC2020-J1-260200-GXZJ”。

12.4 对交未交谈判保证金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会在评审中按无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注，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12.5 未成交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签订合同后送达本采购代理机构），不计利息。

12.6 谈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谈判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
- （2）谈判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因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谈判供应商现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注，谈判供应商已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后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或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其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五、谈判事项

13.1 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依时到达现场参加谈判。

谈判的时间及地点：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4.4 无效谈判条款

谈判响应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在评审中按照无效谈判处理：

- (1) 应交未交谈判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 (5)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13.5 废标条款

谈判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谈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公告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 2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谈判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上发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5.2 谈判供应商如对成交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成交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谈判供应商的书面形式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将质疑答复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且在广西财政网上公告，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5.3 质疑谈判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联系人：王安俊 质疑联系电话：0776-2997099

八、签订合同

16.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按采购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九、其他事项

17. 履约保证金：根据“百财采〔2020〕11 号百色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18.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现金或转帐方式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取消该成交决定同时成交供应商已提交的全部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具体金额详见谈判供应商应须知前附表。

十、适用法律

19.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一、特别说明

20.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谈判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

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谈判供应商，其他谈判供应商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谈判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中全自动凝血分析仪、自动血液细菌培养仪、精神压力分析仪为核心产品。

20.2 谈判供应商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谈判供应商谈判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0.3 谈判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0.4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谈判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谈判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十二、无效响应文件

21.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2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相互串通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谈判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3）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人；

（4）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第三章 项目需求

说明：

1、本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竞标人须响应或优于, 若无法完全响应, 将会被认定为无效竞标。

一、采购需求				
一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急救背囊	5	个	1. 材质：轻便，双股牛津材料，具备防溅水防摔功能； 2. 外包着色：红色； 3. 携带方式：双肩背/手提2种方式； 4. 内部结构：1个可拆卸隔层，可以自由组合，可安放两升供氧装置，小型医用仪器等，内置4个透明袋子（魔术贴设计，方便取用和固定医疗用品）； 5. 拉链：三组双向拉链，4组单项拉链； 6. 外部：正面有2个大口袋；侧面有4个大口袋； 7. 外包尺寸：约46×33×18cm。
2	复苏抗休克背囊	5	个	1. 材质：轻便：双股牛津材料，具备防溅水防摔功能； 2. 外包着色：红色，黑色手肩带； 3. 携带方式：双肩背/手提/拉杆3种方式； 4. 内部结构：三个可拆卸的加厚隔层； 5. 拉链：包体有多组双向拉头以及单向拉头； 6. 外部：包体背面设计了一个大口袋，可以放双肩背带；包体外部正面侧面都织有反光警示条。 7. 包体尺寸：约55×25×42cm（单独空包约6KG）。
3	初级清创背囊	5	个	1. 材质轻便：双股牛津面料，具备防溅水防摔功能； 2. 外包着色：深蓝色/红色；黑色手肩带； 3. 携带方式：双肩背/单肩背/手提/拉杆四种方式。 4. 内部结构：八个可拆卸隔层；

				<p>5. 拉链：五组双向拉链，两组单项拉链；</p> <p>6. 外部：包体外部有四个口袋；</p> <p>7. 外包尺寸：约 52×30×42cm。</p>
4	输注药供背囊	5	个	<p>1. 外部 logo：全球通用急救之星标识，织有安全反光条；</p> <p>2. 轻便：包体采用进口 1680DPU 面料，具备防溅水防摔功能；</p> <p>3. 外包尺寸：40*21*21cm；</p> <p>4. 外包着色：红色包体，黑色手肩带；</p> <p>5. 携带方式：单肩/手提两种方式；</p> <p>6. 内部构造：设计了两组加厚可拆卸隔层，两个隐形口袋，一组松紧绑带；</p> <p>7. 外部构造：两侧各设一个口袋，前面带一个内置松紧绑带口袋；</p> <p>8. 拉链：一组双向拉链，三组单向拉链。</p>
5	搬运背囊	5	个	<p>1. 轻便：包体采用 900D 股质尼龙材料，环保等级达到 6P，具备防溅水防摔功能；</p> <p>2. 外包着色：迷彩；</p> <p>3. 携带方式：双肩背/手提 2 种方式；</p> <p>4. 内部结构：9 个可拆卸透明袋，可以自由组合，可安放两升供氧装置，小型医用仪器等，两根固包铝条；</p> <p>5. 拉链：1 组双向拉链，1 组单项拉链；</p> <p>6. 外部：包体外部设计了一个大口袋，外部织有规范的全球通用“急救之星”标识（刺绣工艺），警示反光条（其中正面反光条可取下可印字），升级版的背负系统，防雨罩，适合长时间长距离使用；</p> <p>7. 外包尺寸：30*20*54cm，包体整个容量约 35L。</p>
6	高压消毒灭菌器	1	台	<p>1. 消毒容积：24L ϕ280×390mm；</p> <p>2. 额定工作压力：0.14-0.16Mpa；</p> <p>3. 额定工作温度：126℃；</p> <p>4. 最大安全压力：0.165Mpa；</p> <p>5. 功率：AC220V. 50HZ/2KW。</p>

7	保温箱	1	个	<p>1. 外部尺寸：570*390*405mm;</p> <p>2. 内部尺寸：500*315*320mm;</p> <p>3. 有效容积：50L;</p> <p>4. 最大载重：40KG;</p> <p>5. 产品特点：</p> <p>(1) 保温箱内外表面均采用 HDPE 材质，中间保温层 PU 一体发泡成形，保温层厚 30mm，箱盖发泡硅胶条密封，保温性好。</p> <p>(2) 耐磨、耐腐蚀、食品级树脂，产品严格按照食品卫生要求标准制造。</p> <p>(3) 可选配温度计，液晶显示箱内温度。</p> <p>(4) 可选配可定位的 GSP，实时监控温度并存储上传至云平台，可通过打印机实时打印数据，也可以通过云平台导出 EXCEL 表格。</p> <p>(5) 标配 3 个冷源，箱体内温度保持：冷藏 2℃ ~8℃ 为 36 小时。</p>
8	氧气瓶	3	套	<p>容积：10L;</p> <p>高度：79cm;</p> <p>直径：15.2cm;</p> <p>壁厚：3.8cm;</p> <p>重量：14Kg。</p>
9	应急救灾折叠床	5	张	<p>颜色：蓝色;</p> <p>规格：190*70*38cm。</p>
10	医用胶片打印机	2	台	<p>1. 打印技术：直接热敏成像（干式打印，明室操作）；</p> <p>2. 分辨率：508 dpi（12.6 像素/毫米）；</p> <p>3. 打印速度：14×17 英寸≥60 张/小时，8×10 英寸≥60 张/小时；</p> <p>4. 开机速度：室温下 40 秒；</p> <p>5. 灰阶分辨率：14 Bit；</p> <p>6. 胶片输入：2 个供片盒，可容纳 200 张胶片；</p> <p>7. 胶片输出：1 个接片盘；可容纳 100 张胶片；</p> <p>8. 胶片规格：8 x 10 英寸；10 x 12 英寸；11 x 14 英寸；14 x 17 英寸；</p>

			<p>9. 胶片类型：医用干式胶片（蓝色和透明）；</p> <p>10. 网络协议：DICOM 3.0 标准；</p> <p>11. 接口：10/100/1000 Base-T 以太网（RJ-45）；</p> <p>12. 控制面板：触摸显示屏操作，显示报警、故障和状态；</p> <p>13. 图像控制：对比度、灰度、极性、旋转、饱和度、比例缩放；</p> <p>14. 内存：2GB；</p> <p>15. 硬盘：320 GB；</p> <p>16. 电源：通用输入 AC100-240 V, 50/60 Hz, 600 W 打印, 75 W 空闲；</p> <p>17. 操作环境温度：0℃-35℃；</p> <p>18. 存放湿度：≤95%；</p> <p>19. 存放温度：-20℃至 40℃；</p> <p>20. 操作环境相对湿度：15 - 80%RH, 无冷凝。</p>
11	监护仪	4	<p>1. 一体式监护仪, 可用于监护成人, 儿童, 新生儿患者；</p> <p>2. ≥10.2 寸彩色 LCD 显示屏, LED 背光, 彩色分辨率≥800*600, ≥8 通道波形显示；</p> <p>3. 主机带电池重量<3.5kg；</p> <p>4. 可显示 PI 血氧灌注指数, 有效反映血氧灌注情况；</p> <p>5. 应采用先进的抗干扰和弱灌注血氧技术；</p> <p>6. 标准配置可监测心电, 呼吸, 无创血压, 血氧饱和度, 脉搏和体温；</p> <p>★7. 具备 ECG 多导同步分析功能, 同时分析多个心电导联, 个别导联干扰情况下仍能准确监测；</p> <p>8. 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 个别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p> <p>9. NIBP 和 BP 的测量范围宽, 大大提升边界情况的测量准确性；</p> <p>10. 成人: sys 25-290 dia 10-250 avr 15-260；</p> <p>11. 小儿: sys:25-240 dia:10-200 avr:15-215；</p> <p>12. 新生儿: sys:25-140 dia:10-115 avr:15-125；</p> <p>13. 支持心率变化统计和动态血压分析；</p> <p>14. 支持中/英文字符和条码扫描枪输入；</p>

			<p>15. 具有三级声光报警, 参数报警级别可调;</p> <p>16. 具备报警集中设置功能;</p> <p>17. 具备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功能;</p> <p>18. 可支持插内置存储卡, 也支持外部 USB 存储设备;</p> <p>★19. 具备≥1200 小时趋势图表、≥1800 个报警事件、≥1600 组 NIBP 测量的数据存储和回顾功能, ≥48 小时全息波形回顾;</p> <p>20. 具备趋势共存界面、呼吸氧合图界面, 大字体显示界面, 及标准显示界面等多种界面;</p> <p>21. 具备成人、小儿、新生儿三种病人配置;</p> <p>22. 支持≥3 通道记录仪;</p> <p>23. 整机无风扇设计, 降低环境噪音干扰;</p> <p>24. 应支持附件收纳盒设计, 让床旁附件管理有序、高效;</p> <p>25. 标配普通锂电池, 工作时间可达 4 小时; 可支持大容量锂电池, 工作时间≥8 小时, 防水等级达到 IPX1 标准。</p>
--	--	--	---

二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除颤器	4	台	<p>一、安全及工作环境要求</p> <p>1. 安全要求: 符合 GB 9706.1-2007、GB 9706.8-2009 标准;</p> <p>2. 环境要求: 符合 GB/T 14710-2009 标准;</p> <p>3. 电磁兼容要求: 符合 YY 0505-2012 及 GB 9706.8-2009 标准;</p> <p>4. 安全性: IP55 防尘防水等级;</p> <p>5. 防摔性: 能承受 1.5m 高度跌落无损</p> <p>二、产品性能及指标要求</p> <p>1. 整机重量: <3.0kg(含体外电极);</p> <p>2. 语音提示功能: 具备中文语音提示功能;</p> <p>3. 有提手, 可方便携带;</p> <p>4. 除颤输出波形: 双向截指数波形;</p> <p>★5. 输出能量: 具有 150, 150, 200J 除颤能量;</p> <p>6. 充电时间: 在电池使用少于 15 次的状态下, 达到最大充电能量 ≤9 秒;</p>

			<p>★7. 除颤脉冲最大电压≤ 1100;</p> <p>8. 可除颤的阻抗范围: $20\ \Omega \sim 200\ \Omega$;</p> <p>★9. 电池待机存放时间: ≥ 5 年;</p> <p>10. 实现 LED 可视性提示功能;</p> <p>11. 具有两键控制功能;</p> <p>12. 除颤电极片: 有效期: ≥ 2 年;</p> <p>13. 数据传输: 支持数据导出, 便于管理。</p>
2	洗胃机	3	<p>台</p> <p>一、工作原理: 采用电磁泵作为吸液和冲液的动力源, 同坐控制电路来控制冲泵, 冲阀和吸泵, 吸阀, 以完成冲吸洗胃两过程, 达到高效的洗胃目的;</p> <p>二、执行标准号: YZB/苏0009—2002;</p> <p>三、技术参数:</p> <p>1. 主要材料: 塑料;</p> <p>2. 电源电压: $\sim 220V \pm 20V, 50Hz \pm 1Hz$;</p> <p>3. 输入功率: 250VA;</p> <p>4. 流量: $> 2L/min$;</p> <p>5. 自控: 冲液量是 $250 \sim 350mL/次$ 吸液量是 $300 \sim 450mL/次$;</p> <p>6. 噪音: $< 65dB(A)$;</p> <p>7. 储液桶: 10L/只 两只一组;</p> <p>8. 熔丝管: RF105*20/1.0A(网电源用), RF105*20/4.0A(变压器用);</p> <p>9. 附件清单: 胃管接头一只, 进液过滤器及过滤瓶各一套, 吸引软管 (内径$\varnothing 7mm$, 长度是1米) 两根, 胃管一根, 电源线一根, 熔丝管 (RF105*20/1.0A, RF105*20/4.0A) 各两只, 说明书, 合格证, 保修卡各一份;</p> <p>10. 产品特点: 操作简单, 移动方便, 耗能少, 噪音低, 洗胃迅速对胃壁粘膜无损伤, 并具有手控和自控二种功能, 便于调整和控制。</p>

3	急救转运呼吸机	5	<p>台</p> <p>一、总体要求</p> <p>1. 呼吸机通过 9001/13485 质量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及 EN1789 测试；</p> <p>2. 全模具化生产制造工艺；</p> <p>3. 适用范围：适用于儿童和成人患者进行机械控制通气或辅助通气，并监控和显示病人的通气参数。适用于急诊科、妇产科、ICU、车载转运、户外急救、院前急救及床边使用；</p> <p>★4. 显示方式：≥7 英寸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中文操作和显示，同屏显示两道呼吸波形；</p> <p>5. 适用电源：交流 110~220V、50/60Hz，具有备用直流锂电池，充电后工作时间大于 6 小时；</p> <p>6. 驱动方气：气动电控呼吸机，具有时间切换、容量、压力（选配）等通气方式；</p> <p>7. 工作压力：0.28~0.6 MPa；</p> <p>8. 具有数据接口：RS232；</p> <p>9. 主机重量：小于 3.5 kg；</p> <p>10. 标配一个氧气瓶：2.8 L。</p> <p>二、通气模式及特殊功能</p> <p>★1. 标准通气模式：VCV、A/C、SIMV、CPAP、无创模式、手控模式等；（可选配：PCV、PSV）；</p> <p>2. 具有有创、无创功能、叹息（SIGH）功能、呼气末正压通气（PEEP）功能；</p> <p>3. 具有压力、流速两种触发功能；</p> <p>★4. 具有肺顺应性自动补偿功能；</p> <p>三、呼吸机设置参数</p> <p>1. 潮气量调节范围：20~2000 mL；</p> <p>2. 呼吸频率：4~100 bpm（其中 SIMV 时 1-40/min）；</p> <p>3. 吸气时间：0.2~12 s（吸呼比：4:1~1:8）；</p> <p>4. 压力支持/压力控制（选配）：5~80 cmH₂O；</p> <p>5. 叹息：1~5 次/100 次；</p> <p>6. 电子 PEEP：OFF，3~20 cmH₂O；</p>
---	---------	---	--

			<p>7. CPAP: OFF, 3~20 cmH2O;</p> <p>8. 氧浓度: 40%~100%连续可调;</p> <p>9. 吸气触发灵敏度: 压力触发灵敏度: -20~0 cmH2O (基于 PEEP) 流速触发灵敏度: 2~30 L/min。</p> <p>四、监测参数</p> <p>1. 参数监测: 潮气量、通气量、呼吸频率、峰值压、平均压、呼末正压、氧浓度、吸气压力、呼气压力等;</p> <p>2. 波形图监测: 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p> <p>3. 报警: 潮气量、通气量、气道压力、呼吸频率、窒息、氧浓度、氧气或空气不足、交流电断电、备用电池欠压、管路脱落、机器故障等。</p>
--	--	--	--

二、商务要求及其他要求:	
质保期	<p>1. 质保期: 按国家标准实行“三包”, 整机免费保修1年; 所有货物必须是具备厂商合法渠道的全新产品,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自交货安装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所有货物提供12个月的免费质保(若生产厂商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 按生产厂商规定执行)及免费维修服务, 质保期内, 成交人将负责处理并解决故障, 并免费更换有故障的零部件, 一切费用由成交人负责。质保期满前一个月内成交人应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 终身提供维修服务, 质保期外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 系统部分提供终身免费升级。</p> <p>2. 质保内容: 质保整套, 国家强制检测由成交人负责, 保质期内的质量责任由成交人承担。</p>
质量要求	所有采购货物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要求。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p>1. 按采购人要求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 在交付货物时所提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产品, 其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认证标准及安全规定, 所有设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三包”, 如出现质量问题按国内同类产品国家行业规定全免费上门包换或作退货处理, 否则造成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p> <p>2. 成交的各种货物单价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 直至采购人完成采购任务为止, 否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并取消成交资格;</p>

	<p>3. 维修响应：质保期内要求更换式维修，终身维护，如产品出现问题或采购人服务需求的，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需要现场维修的，应在 12 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必须提供同种效果的产品，供应商必须根据自己实际情况和能力应答，非因操作不当造成要更换的部件及产品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包修、包换，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 人员培训：</p> <p>（1）交货时由生产厂商或国内代理商工程技术人员为用户提供使用技术培训，并使操作人员达到能独立、熟练操作及维护设备的程度。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没有经过培训，视为没能完成验收。</p> <p>（2）培训对象：管理人员及维修人员。</p> <p>（3）培训形式：现场使用培训方式，安装调试结束后，供方培训工程师对机器正确使用方法进行示范操作，保证教会使用人员能正确使用设备。</p>
★交付时间及地点	<p>1.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p> <p>2.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日内交货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p>
★付款方式	<p>合同签订生效且交货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后，成交人将货款的全额正规发票交给采购人，采购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一次性付清货款（不计利息）。</p>
★验收方式	<p>1. 产品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成交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p> <p>2. 成交人应提供完整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p> <p>3. 货物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标准。</p> <p>4. 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执行。</p>
三、其它要求：	
<p>1. 谈判报价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检测、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p> <p>2. 本项目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p>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截标时才能启封）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

（ 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格式：

目 录

一、价格文件

★（1）谈判报价表；

★（2）分项报价表；

二、商务技术文件

★（1）谈判书；

（2）资格证明文件

★1）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2）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谈判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6）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复印件

★7）谈判供应商近期（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谈判供应商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证明》原件一年内均保持有效；

★8）谈判供应商近期（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险种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谈判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信用记录网站（“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查询结果信用声明函；

11）谈判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谈判供应商符合监狱企业型标准的，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要求，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3) 谈判供应商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4) 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若有请提供）；

15) 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若有请提供复印件）；

16) 产品的环保产品认证证书（若有请提供复印件）；

17) 产品获奖证书（若有请提供复印件）；

18) 谈判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

(3) 货物技术、服务文件

★1) 供货清单；

★2)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质量保证措施；

★4) 售后服务承诺书；

5) 谈判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

一、价格文件

(1) 谈判报价表

谈判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包括标准配置和附加部件)
1					
2					
.....					
总报价(含所有费用及优惠条件): 大写人民币 _____ (小写: ¥ _____)					
交货期:					
质保期:					

注: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个位数。

谈判报价包括货物、货物包装、装卸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如谈判采购、谈判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分项报价表

分 项 报 价 表 (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 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 (包括标准配置 和附加部件)	品牌名称	单价	总价
1								
2								
3								
其他								
总 计								
交货期: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3. 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 若需增加栏目, 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 并作详细说明。

二、商务技术文件

(一) 谈判书

谈判书 (格式)

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价格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

1. 报价表；
2. 分项报价表；
3. 供货清单；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5.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因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些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谈判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 _____ 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 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谈判活动的谈判代表人, 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谈判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代理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谈判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签发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 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_____ 性别:

身份证号码:

须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6.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复印件

7. 谈判供应商近期（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谈判供应商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证明》原件一年内均保持有效；

8. 谈判供应商近期（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险种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谈判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谈判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 二、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处相应罚金。

特此声明。

声明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10. 在信用记录网站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 查询结果信用声明函;

信用声明函 (格式)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的谈判,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谈判服务成果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经查询, 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 “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谈判供应商应当通过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 (www.ccgp.gov.cn) 查询谈判供应商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看时间为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邀请书)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的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谈判供应商, 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谈判供应商 (盖章):

年 月 日

11. 谈判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2. 谈判供应商符合监狱企业型标准的，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要求，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3. 谈判供应商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谈判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必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4. 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15. 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16. 产品的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17. 产品获奖证书；

18. 谈判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

(三) 货物技术、服务文件

1. 供货清单

供货清单 (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2				
3				
4				
5				
...				

说明: 1、提供谈判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 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备品备件等。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2.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中“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物货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3. 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格式自拟，内容根据本项目《项目需求》内容要求作出具有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措施，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采购文件要求）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4. 售后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内容根据本项目《项目需求》内容要求作出具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5. 谈判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那坡县卫生健康局卫生应急队伍装备设备购置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那坡县卫生健康局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_____;

项目名称: 那坡县卫生健康局卫生应急队伍装备设备购置

项目名编号: BSZC2020-J1-260200-GXZJ

签订地点: 那坡县卫生健康局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采购内容: 详见项目采购需求,具体货物详见甲方采购文件及乙方谈判响应文件。
2. 合同合计金额: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3.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检测、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时提供的货物样品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谈判、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洒、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

指定地点。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等。

3. 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负责。

4.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损耗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日内交货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货物交付后五日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数量、规格、型号及外表的完整性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外观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外观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__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短期内难以发现的隐蔽性瑕疵，其检验期限和异议期限适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

7. 因特别需要，双方特别约定按如下程序验收：

7.1 甲方可以视项目情况在货物生产过程中派人进行监造。

7.2 乙方必须对所供货物进行自检。

7.3 按甲方通知供货，交货时由甲乙双方在交货地，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和响应文件要求的承诺等基本项目进行检验，填写验收书，并在现场办理货物签收手续，交货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如有产品质量问题，将按违约处理。产品质量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各批次所有产品的质量责任由乙方负责。

7.4 货物接收全数检验。

7.5 如无产品质量问题，即得出产品验收检验合格结论（属于隐蔽性瑕疵除外），乙方在填写《产品验收单》报甲方。

8.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的风险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9. 货物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视为交付。

第六条 安装

1. 采购人依据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功能对成交供应商样机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外观检验合格后由乙方负责安装。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按照安装规范安装货物。安装过程中，安全责任自负，若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独自承担法律责任。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质保期：自交货、安装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 年（乙方响应文件优于此标准的，以乙方响应文件承诺为准）。

2.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3. 质保期内乙方承担免费保修义务，但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货物只收维修成本费。

4. 乙方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__小时内作出响应，__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对于应急维修服务，应在__小时到场维修。全年__小时技术支持。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合同约定的采购数量与甲方实际需求使用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本合同约定的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国债资金。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且交货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后，成交人将货款的全额正规发票交给采购人，采购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一次性付清货款（不计利息）。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调试和验收

1. 经外观检验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

2. 经调试，符合技术要求的，乙方作出验收报告，由甲方予以确认。

3. 经调试验收后，短期内难以发现的货物隐蔽性瑕疵的检验期限和异议期限适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货物的规格、型号、参数、材料等不符合约定的，由乙方按违约货款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同时甲方有权选择退货、换货或按贬值扣减相应的货款。若违约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过违约金的部分仍由乙方予以赔偿。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违约应付的违约金或赔偿金先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乙方违约甲方主张解除合同的或乙方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应自合同解除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一次性支付本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乙方逾期退回所收款项及违约金的,每逾期一天,应按所退款项及违约金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的 5%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那坡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谈判文件；
2. 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3. 谈判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那坡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那坡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评审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谈判小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审依据：谈判小组将以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

（三）评审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二、评审办法

对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一）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提出最终报价（价格扣除后）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二）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谈判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 \times （1-1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进行谈判，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 \times （1-2%）；

（四）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五）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谈判小组将按最终报价（价格扣除后）由低到高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质量保证措施、服务质量承诺书承诺优劣情况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二）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有效响应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将不推荐该谈判供应商为成交候供应商。

附表一：

有关法律法规对政府采购当事人应承担法律责任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

第三条 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第四十六条 采购人与中标、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九条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本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七条违法行为之一，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 当事人在订立合同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一）假借订立合同，恶意进行谈判；
- （二）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三）有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附件二：

关于退还谈判保证金的函

广西中竟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____，交纳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该项目竞争性谈判工作已结束，我单位____（公司名称）____（成交或未成交），我单位请求将保证金退至以下账户，请予办理。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必填）：

谈判供应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 _____) 的约定, 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_____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 (或成交) 供应商 (_____ 公司名称) _____ 提供的货物 (或工程、服务) 进行了验收, 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 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 (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